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22-036

##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被申请清算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制药”或“公司”）于近日收到东药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海化工”）清算组向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法院提交的民事起诉状【（2022）内 0303 民初 388 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案件基本情况

2021 年 4 月，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法院邮寄送达的（2021）内 0303 法清（预）字第 001 号传票。乌海化工的股东之一北京华德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对乌海化工进行强制清算。

2021 年 5 月，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法院根据北京华德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的申请，裁定受理乌海化工强制清算一案。

2021 年 11 月，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法院邮寄送达的（2021）内 0303 强清 1 号决定书，指定内蒙古蒙信律师事务所担任乌海化工清算组。

公司于近日收到东药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海化工”）清算组向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法院提起的诉讼，要求：1、诉请判令公司履行价值 4,000 万元的“丙快醇系列产品安全生产专有技术”的所有权出资义务，将该专有技术所有权登记在原告名下；2、如果第一项诉讼请求公司

不能履行，则诉诸判令公司在不能履行或专有技术所有权价值不足 4,000 万元的情形下通过货币方式补足出资；3、诉诸判令公司向原告支付因迟延履行出资义务造成的利息损失，暂计算利息 21,235,500.01 元；4、诉请判令被告王远航、张春玲、薛子良在第二项、第三项诉讼请求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5、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

## 二、前期情况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诉讼（仲裁）判决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华德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诉东北制药、乌海市海南区双清农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案	约为6,000万元	1.解除北京华德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市海南区双清农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三方签订的《合作协议书》及《合作协议书（补充）》。2.驳回北京华德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2016年3月3日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
			2017年4月8日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
东北制药反诉乌海市海南区双清农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华德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4,458万元	鉴于已无法达成诉讼原始目的，公司诉北京华德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乌海市海南区双清农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案提起撤诉。	2016年4月27日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
			2017年11月15日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90）
北京华德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诉东北制药、乌海市海南区双清农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案		由于公司不服一审法院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的判决，向二审法院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18年3月21日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诉讼（仲裁）判决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华德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诉东北制药、乌海市海南区双清农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案		公司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起再审申请，最高人民法院裁定：认为公司的再审申请不符合法律规定，裁定驳回公司的再审申请。	2018年8月25日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18-065）
北京华德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对乌海化工进行强制清算		北京华德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向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法院申请对乌海化工进行强制清算	2021年4月27日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被申请清算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2021-035）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强制清算申请。	2021年5月29日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被申请清算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1-043）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法院指定内蒙古蒙信律师事务所担任乌海化工清算组。	2021年12月1日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被申请清算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1-126）

### 三、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其他诉讼情况及进展详见公司的后续公告或定期报告。

###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乌海化工长期处于停业状态且已进入清算程序，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上述案件尚未开庭，本次诉讼和清算结果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

利润可能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 《民事起诉状》。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7日